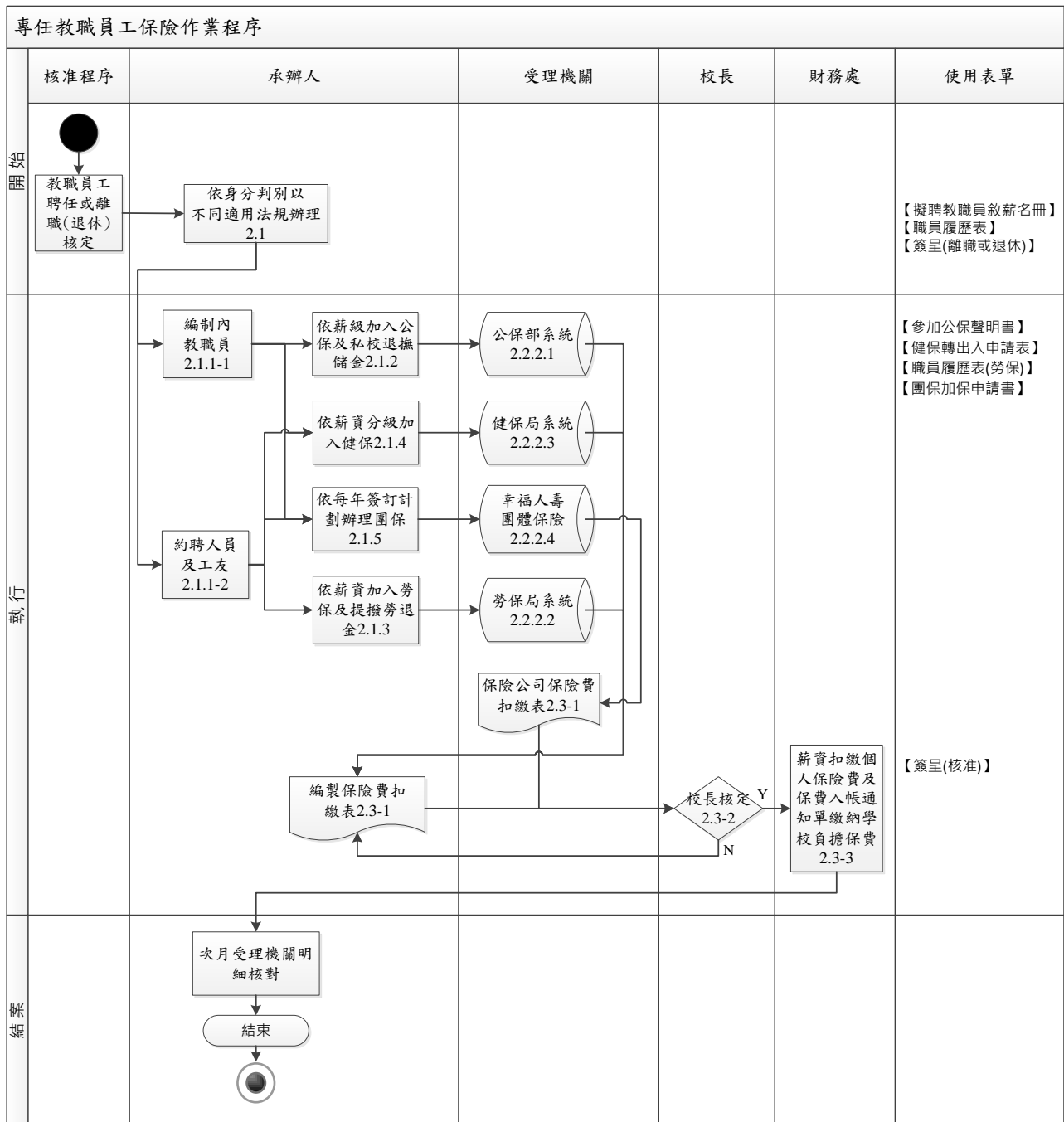


文件名稱	內部控制制度-專任教職員工保險作業事項			
文件編號	0811-04	版次		頁次
提案單位	人資處	生效日期		2013/12/31

◎專任教職員工保險作業事項

1. 流程圖



2. 作業程序：

2.1 專任教職員工依照不同適用法規加保(含社會保險及團體保險)。

2.1.1 編制內教職員工一律參加公教人員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，約聘人員及工友則一律參加勞工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。

2.1.2 教職員工公教人員保險，依「公教人員保險法」及「公教人員保險法施行細則」

規定辦理，給付項目包括：殘廢、養老、死亡、眷屬喪葬及育嬰留職停薪等五項。

2.1.3 約聘人員及工友之勞工保險，依「勞工保險條例」及「勞工保險條例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，給付項目包括：生育、傷病、失能、老年及死亡五種。

2.1.4 教職員工之健康保險，依「全民健康保險法」及「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」規定辦理。

2.1.5 教職員工之團體保險，依據每年簽訂「員工團體保險計劃」規定辦理，理賠項目包括：定期壽險、傷害險、傷害醫療險、住院醫療險及癌症健康險等五種。

2.2 依據異動資料辦理各項保險異動。

2.2.1 新進教職員自到職日起辦理加保，人員借調、留職停薪(選擇不續保者)、離職、退休、死亡辦理退保，員工眷屬健保依據轉出(入)申請辦理。

2.2.2 異動填報：

2.2.2.1 編制內教職員之公教人員保險—公保部網路作業系統、公健保作業系統。

2.2.2.2 約聘人員及工友之勞工保險—勞工保險局E化服務系統。

2.2.2.3 教職員工及眷屬之健康保險—健保局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系統、公健保作業系統。

2.2.2.4 教職員工之團體保險—團體保險被保險人加保通知書、退保通知書。

2.3 編製保險費扣繳表，計算教職員工自付及學校負擔之保險費，呈請校長核定，將保險費扣繳表及入帳通知單交財務處辦理，據以代扣教職員工保險費及繳納學校負擔之各項保費。

3. 控制重點：

3.1 編制內教職員是否依規定投保公教人員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。

3.2 約聘人員及工友是否依規定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。

3.3 教職員工是否依規定投保團體保險。

3.4 各項異動事項是否相符。

4. 使用表單：

4.1 參加公教人員保險聲明書。

4.2 銘傳大學全民健康保險轉入或轉出申報表。

4.3 銘傳大學教職員工團體保險意願調查表。

4.4 團體保險被保險人加保申請書。

5. 依據及相關法規文件：

5.1 公教人員保險法。

5.2 公教人員保險法施行細則。

5.3 勞工保險條例。

5.4 勞工保險條例施行細則。

5.5 全民健康保險法。

5.6 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。

- 5.7 全民健康保險扣取及繳納補充保險費辦法。
- 5.8 銘傳大學團體保險手冊。